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任立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号），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立军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3%。

公司于今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任立军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立军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2,936,3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任立军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任立军先生上述股份减持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任立军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

3、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目前，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任立军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任立军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五日